

证券代码：873972

证券简称：精密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普尔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普尔科技”）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公司董事胡学军及其配偶、公司董事吕钧先生及其配偶、普尔科技法定代表人李卫群为此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关联方十堰成邦市场发展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湖北普尔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董事胡学军、吕钧先生因系担保人故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北普尔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 日

住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和谐大道 28 号

注册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和谐大道 28 号

注册资本：30,000,000 元

主营业务：铸件毛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法定代表人：李卫群

控股股东：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60,676,909.1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58,184,454.5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161,780.6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6.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96.44%

2022 年营业收入：12,996,455.09 元

2022 年利润总额：-8,137,963.04 元

2022 年净利润：-8,137,673.05 元

审计情况：已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普尔科技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公司董事胡学军及其配偶、公司董事吕钧先生及其配偶、普尔科技法定代表人李卫群为此笔借款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关联方十堰成邦市场发展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上述担保系由于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其筹集银行借款所发生。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事项系公司子公司办理贷款业务需要而由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及经营发展，被担保方财务状况、经营情况稳定，目前不存在公司需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000	5.33%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6,000	31.9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3,000	15.98%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注：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1000 万元，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东风动力 1000 万元银行借款向十堰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方式的反担保。由于公司亦直接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 1000 万元借款在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中重复计算。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十堰精密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